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暨公司控制权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鑫元通”）所持有的 6980 万股公司股份归买受人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丽水岭南松”）所有。本次权益变动后，丽水岭南松持有公司股份 69,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1%，公司控股股东由北京中裕嘉泰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丽水岭南松，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明先生变更为袁硕先生。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执行司法裁定，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盛鑫元通持有公司股份 25,550,9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4%，目前均处于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状态，同时北京中裕嘉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裕嘉泰”）行使的委托表决权下降至 4.14%。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将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 10 时至 2024 年 7 月 30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法院账户名：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https://sf.taobao.com/0571/11>）公开拍卖盛鑫元通所持有的设定质押的公司 25,544,000 股（股票代码：600462，股份性质：无限售流通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5）。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 10

时至2024年6月14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深圳中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上（法院账户名：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https://sifa.jd.com/2577>）公开拍卖盛鑫元通所持有的设定质押的公司69,800,000股（股票代码：600462，股份性质：无限售流通股）。上述拍卖已竞买成交，竞买人为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拍卖成交69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1）。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收到司法拍卖竞买人丽水岭南松转来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03执恢629号之二），裁定如下：

一、解除对被执行人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ST九有”，证券代码：600462，股份性质：无限售流通股）6,980万股股票的冻结；二、将被执行人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6,980万股股票以83,550,600元的价格强制转移登记在买受人丽水市岭南松名下。

上述股票的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买受人时起转移，买受人应持本裁定自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到主管部门迳行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自本次司法拍卖的股票过户至其名下之日起，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18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20118MA06Q7943A

法定代表人：韩越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05日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东区大王庄十经路九号A30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技术、通讯设备技术开发；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供应链管理服务；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机械设备、汽车零部件、仪器仪表、日用百货、焦炭、煤炭、矿产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剧毒品及易制毒品除外）、纺织原料、初级农产品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丽水市岭南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MAD3R3AN-0

法定代表人：袁硕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 年 11 月 15 日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屏都街道综合新区金山大道 17 号生物科技产业园商业服务中心 3 层 I 区 07 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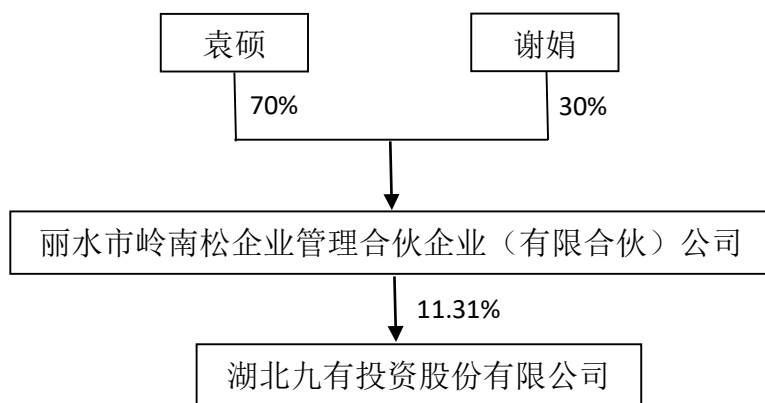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盛鑫元通	95,350,904	15.45	25,550,904	4.14%
丽水岭南松	0	0.00%	69,800,000	11.31
合计	95,350,904	15.45%	95,350,904	15.45%

三、公司控制权变更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盛鑫元通持有公司股份 25,550,9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4%，目前均处于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状态，同时中裕嘉泰行使的委托表决权下降至 4.14%；丽水岭南松持有公司股份 69,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1%。公司控股股东由中裕嘉泰变更为丽水岭南松，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明先生变更为袁硕先生。本次股份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司法拍卖导致的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事项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盛鑫元通及丽水岭南松，信息披露义务人按规定及时编制并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本次拍卖事项后续尚需办理股权变更过户手续。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拍卖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一）《执行裁定书》
- （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三）《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四）《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